

海阳市人民政府文件

海政字〔2026〕14号

海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海阳市人民政府 2026 年度 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

各镇区街道政府（管委、办事处），市政府各部门，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规范重大行政决策程序，根据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《山东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《烟台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等有关要求，市政府组织编制了《海阳市人民政府 2026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》，已经市委同意，

现予公布。各决策事项承办单位要高度重视，积极做好草案拟定工作，认真履行公众参与，专家论证，风险评估，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等法定程序，确保决策事项依法、科学、民主。

附件：海阳市人民政府 2026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海阳市人民政府

2026 年 3 月 31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